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ing Powe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昇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盈利，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虧損。此盈利警告公告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作出。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尚未定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中旬或以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昇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所得資料，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盈利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將錄得虧損。董事會相信可能錄得虧損的主因是分佔光纖業務之溢利減少、電磁脈衝防護業務之收益及溢利貢獻減少，以及就本公司一項潛在收購事項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作出，而非依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本公司仍正在審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有關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在本集團公佈其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時披露，而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中旬或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昇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曾浩嘉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宋婷兒女士、吳智南先生、陳炳權先生、陳顯榮先生及覃漢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浩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楊金潤先生、張志華先生及譚澤之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責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risingpower.com.hk上。